

随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认购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 年 10 月 8 日，随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随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修订版）》，现就认购事宜安排如下：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一） 在册股东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第十九条的规定，公司公开或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公司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二） 在册股东的认定：

在册股东指截至股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注册的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9 月 28 日。

（三） 在册股东缴款安排：

本次股票发行在册股东无优先认购权，在册股东参与本次股票认购的与新增投资者安排一致。在册股东均未参与本次股票认购。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数量 9,246,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0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50,011,840.00 元。

二、 新增投资者认购程序

(一) 新增投资者认购安排：

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数量 9,246,0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7.0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50,011,840.00 元。

根据已签署的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本次股票发行具体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	认购股数(股)	认购金额(元)	认购方式
1	佰昌科技服务(天津)有限公司	9,246,000	250,011,840.00	货币

(二) 缴款的时间安排

- 1、缴款起始日：2018 年 10 月 11 日（含当日），认购人开始股份认购，缴纳认购资金；
- 2、缴款截止日：2018 年 10 月 15 日（含当日），认购人完成股份认购。

(三) 认购程序：

1、2018 年 10 月 11 日至 2018 年 10 月 15 日，投资者将本次股票发行认购资金存入公司本次股票发行指定账户。

2、2018 年 10 月 15 日前，投资者将汇款底单扫描件或转账汇款的电子回单以电子邮件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同时与公司电话确认。

邮箱：yy.zhang@suirui.com；电话：010-82730070

(四) 认购成功的确认方法：

公司确认投资者的认购资金到账无误后，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 17:00 前电话或邮件通知投资者股份认购成功。

(五) 其他相关事项

汇款人应与投资者为同一人，不能使用他人账户代汇出资款。
汇款用途处应注明“投资款”字样。

三、 缴款账户

户 名：随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运村支行

账 号：110908930910902

银行对增资款缴款的要求：汇款时，收款人账号、户名严格按照以上信息填写。汇款金额必须以投资人意向认购数量所需认购资金为准，请勿多汇资金。

四、 其他注意事项

(一) 公司的工作时间为每个工作日的 9:00-18:00，周六、周日、国家法定假日休息。“XX 日前”是指截止到 XX 日下午 17:30，超过该时间的将确认为未能满足本办法的规定；

(二) 认购资金必须以股份认购单位名称为汇款人，并汇入公司定向发行指定账户。在汇入款项时，及时提醒汇款行的经办柜员在汇款用途处注明“投资款”字样。在汇款单备注栏中注明股份认购人姓名和认购股份数。汇款相关手续费由认购人自理，不得在认购人认购资金内扣除；

(三) 公司已确认股东放弃认购后到账的认购资金，公司将在完成工

商变更手续，且发行资金到账后全额退回股东；

（四）对于在2018年10月15日前收到认购人的汇款底单，但未在2018年10月15日前收到银行出具的认购人汇款到账入账单，公司将与银行、认购人确认未能及时到账的原因，并尽快解决出现的问题；

（五）公司将在完成本次股票发行相关手续后对股票发行结果予以公告；

（六）以上程序和规则如有未尽事宜，由发行人和主办券商按公平原则协商确定。

五、 联系方式

（一） 联系人姓名：张沿沿

（二） 电话：010-82730070/0090

（三） 传真：010-82730887

（四）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宝盛南路1号奥北科技园19号楼

随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0月8日